

## 2016「第九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徵文辦法

### 壹、活動宗旨：

為鼓勵在學學生參與文學創作，深耕愛鄉愛土意識，藉由徵文活動，喚起學子對寫作的興趣與對家鄉的了解、認同、熱愛。

2011年高雄縣市合併後，將文學創作之範圍由〈阿公店溪〉流域延伸北至〈二仁溪〉南臨〈高屏溪〉的整個大高雄都。以呈現自然與人文之美，蔚為風氣，進而提昇大高雄地區之文化發展與文化水準。

### 貳、贊助單位：文化部

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高雄市政府

合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

承辦單位：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

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岡山文化中心、高雄市客家青年藝文協會、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中心、高雄市各級學校

總顧問：文學家 蔡文章 教授

### 參、徵文對象：

一、國小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高雄市之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

二、國中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高雄市之國中學生。

三、高中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高雄市之高中學生。

四、大專組：目前設籍或就讀於高雄市之專科、大學、研究所學生。

五、上述各組若未設籍或就讀於高雄市之學生，作品主題及內容應以大高雄都有關。

六、報名資格不符合前述規定者，不得報名；評選過程中，若發現報名資格不實者，將取消參加評選資格；已領獎者，將追回獎牌、獎狀、獎金及獎品。

### 肆、徵文主題及類組：

#### (一) 主題：

1. 以大高雄地區的人、事、物、地、景為抒寫對象。

2. 本文學獎著重書寫本土社區之風景、地貌、人文、歷史、古蹟、親情與在地情懷等。
3. 作品必須以華文或台文撰寫，並且未在任何報刊、雜誌、網站發表；已編輯、出版成書者不得報名。

(二) 類組：

1. 台語童詩：

僅限國小組，以 20 行以內為原則，不限制文字用法。羅馬字之使用限以教育部公告之台羅拼音方案或傳統白話字，漢字之使用以不造新字為原則。

2. 客語童詩：

僅限國小組，以 20 行以內為原則，不限制文字用法。羅馬字之使用限以教育部公告之客家語拼音方案或傳統白話字，漢字之使用以不造新字為原則。

3. 散文：

國小組以 1,000 字以內；國中組以 2,000 字以內；高中組以 3,000 字以內；大專組以 4,000 字以內為原則。

伍、獎勵：

(一) 獎勵名額：

1. 台語童詩、客語童詩、散文類各組，依名次各取三名及優選若干名。
2. 指導老師獎：各組名次前三名作品之指導老師，頒發獎狀。

(二) 獎金：

1. 台語童詩類：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2. 客語童詩類：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3. 散文類：

(1) 國小組：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500 元、優選 5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2) 國中組：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第二名獎金 3,000 元、第三名獎金 2,000 元、優選 7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3) 高中組：

第一名獎金 8,000 元、第二名獎金 5,000 元、第三名獎金 3,000 元、優選 1,0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4) 大專組：

第一名獎金 10,000 元、第二名獎金 7,000 元、第三名獎金 4,000 元、優選 2,000 元，以上均頒發獎品、獎狀。

4. 作品集：所有得獎作品將匯編成冊，編印《第九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並贈予得獎者及其指導老師、學校。

(三) 若作品未達水準則從缺或不足額入選；承辦單位得依作品水準決定是否足額入選。

陸、評審方式：

一、作品評審：

1. 原則分為初審、複審、決賽三個階段，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作家等組成評審團進行評審工作。
2. 徵文收件總數，由初審委員擇取較佳之作品進入複審；再由複審委員擇取優選之作品進入決賽；進入決賽之作品，由決賽委員依評選討論或計票方式，決定名次。

二、評比標準：

1. 台語童詩評比標準：內容 40%，意象 40%，創意 20%。
2. 客語童詩評比標準：內容 40%，意象 40%，創意 20%。
3. 散文評比標準：內容 40%，修辭 20%，結構 20%，創意 20%。

柒、揭曉及頒獎：

2016年04月於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簡稱：岡大會)及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網站公佈得獎名單，頒獎日期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岡大會網址：<http://kca.gangshan.org.tw/>。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網址：<http://www.khcc.gov.tw/>。

#### 捌、推廣：

各類組得獎作品得由合辦單位以任何形式推廣、轉載，將不再支付稿酬、版稅。

#### 玖、投搞繳件：

下載範例→岡大會網站 <http://kca.gangshan.org.tw> \ 最新消息 \ 第9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徵文辦法。

敬請務必以最新格式投搞繳件，若有不符將取消資格。

#### 一、報名資料(Excel 2007 格式電子檔一份)：

1. 下載→Excel 報名電子檔範例。
2. 無論個人報名或二人以上團體報名，應將所有投稿人的資料統一填妥同一個 Excel 2007 電子檔，各項欄位必須都要有資料且務必正確無誤，以免影響個人權益。所提供作者、家長及老師之各項資料，承辦單位僅作為與阿公店溪文學獎活動有關之作業使用。
3. Excel 2007 報名表電子檔名請依下列參考範例命名：
  - A. 個人：國小散文\_岡山國小\_6年1班\_安琪拉.xls。
  - B. 二人以上團體：國小散文\_岡山國小.xls。

#### 二、投稿作品(Word 2007 格式電子檔一份)：

1. 下載→各類組電子檔範例(大專、高中、國中、國小散文類、台語童詩類、客語童詩類)。
2. 依範例，每一件作品一定要有：類組、編組碼(由主辦單填寫)、題目、學校名、頁碼。
3. 請以 Word 2007，版面設定為 A4 紙張(直向)、字順序(由左到右)、邊界(上下左右皆為 2.5)、字體(標楷體 14 號字)、行距(固定行高)、行高(23pt)繕打，段落分清楚，頁次編碼，訂書針訂在左上角。

4. Word 2007 稿件電子檔名請依下列參考範例命名：國小散文\_梓官國小\_6年 1 班\_安琪拉\_深秋饗宴—美濃白玉蘿蔔季.doc。

5. 無論個人報名或二人以上團體報名，應將所有投稿人的 word 2007 稿件電子檔，區分→類組、年班，放在檔案資料夾內。

### 三、作者相片(.JPG 格式電子檔一份)：

1. 此相片用途為得獎作品集出版及承辦單位網站刊登使用，為必要文件，敬請務必繳交。

2. 作者相片請依下列參考範例命名：國小散文\_梓官國小\_6 年 5 班\_安琪拉.jpg。

### 四、投稿作品(紙本一份)：

1. 將個人 Word 2007 稿件文字列印出來。

2. 使用 A4 白色紙張，加入頁碼，單面列印一份。請勿使用其他花色，避免造成承辦單位困擾。

### 五、繳交物件／方式：

1. 繳交物件均請自行妥善處理，缺件或格式不符合者將取消報名資格。作品請自留底稿，承辦單位收件後恕不退件。

2. 請將物件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繳交承辦單位，繳交物件包含：

A. 光碟一片，無論個人或團體報名皆使用一片光碟即可，內含電子檔有 (1)Excel 2007 報名表、(2)Word 2007 稿件、(3)作者相片.JPG。

B. Word 2007 投稿作品紙本一份。

### 拾、收件時間及地址：

一、收件時間：自 2015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16 年 01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二、收件地址：820 高雄市岡山區通校路 300 號，收件人：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岡大會)總幹事 張旗峰先生 收。洽詢電話：07-6250286 或 0910-883554。

### 拾壹、注意事項：

- 一、作品紙本稿件(文字部分)為評審時使用；其他電子檔案為文學獎各項作業使用，請依本徵文辦法妥善處理，違反規定者，將取消資格。
- 二、投稿作品如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及獎狀外，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
- 三、本次文學獎各項活動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修改訊息將於岡大會網站 <http://kca.gangshan.org.tw> 網站公佈，不另行通知。
- 四、預計 2016 年 5 月份舉行頒獎典禮，正確日期另行通知，得獎者應親自出席頒獎典禮。不克出席頒獎典禮者應有代理人出席，若無人出席頒獎典禮領獎，於頒獎典禮過後，所有獎牌、獎狀、獎金及獎品均無條件由承辦單位處置，不得有異議。